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5 年 6 月 16 日

連絡人：劉偉誠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苗栗地檢署辦理跨機關防制綠能犯罪座談會 攜手建構廉潔透明綠能發展環境

為貫徹政府推動能源轉型政策，維護綠能產業健全發展環境，苗栗地方檢察署於今(16)日在台灣電力公司苗栗區營業處舉辦「115 年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聯繫平台會議」及「115 年度綠能企業座談會」，邀集檢察、政風、警察、調查、廉政、海巡及行政機關代表，並與苗栗地區綠能產業業者面對面溝通交流，展現跨域合作打擊不法、守護綠能產業發展之決心。

本次會議由苗栗地檢署林映姿檢察長親自主持，第一階段聯繫平台會議邀集法務部調查局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苗栗縣調查站、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苗栗縣警察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第三岸巡隊、海巡署偵防分署苗栗查緝隊、苗栗縣政府政風處、環境保護局、工商發展處及台灣電力公司苗栗區營業處等單位出席。會議中，先由苗栗縣警察局及苗栗縣調查站分別就 114 年度轄內綠能產業訪視成果進行報告，苗栗縣政府政風處則針對綠能異常情資蒐報情形提出說明；苗栗地檢署政風室亦就 115 年度防制妨害綠能產業犯罪工作規劃進行專案報告。與會成員並就查緝綠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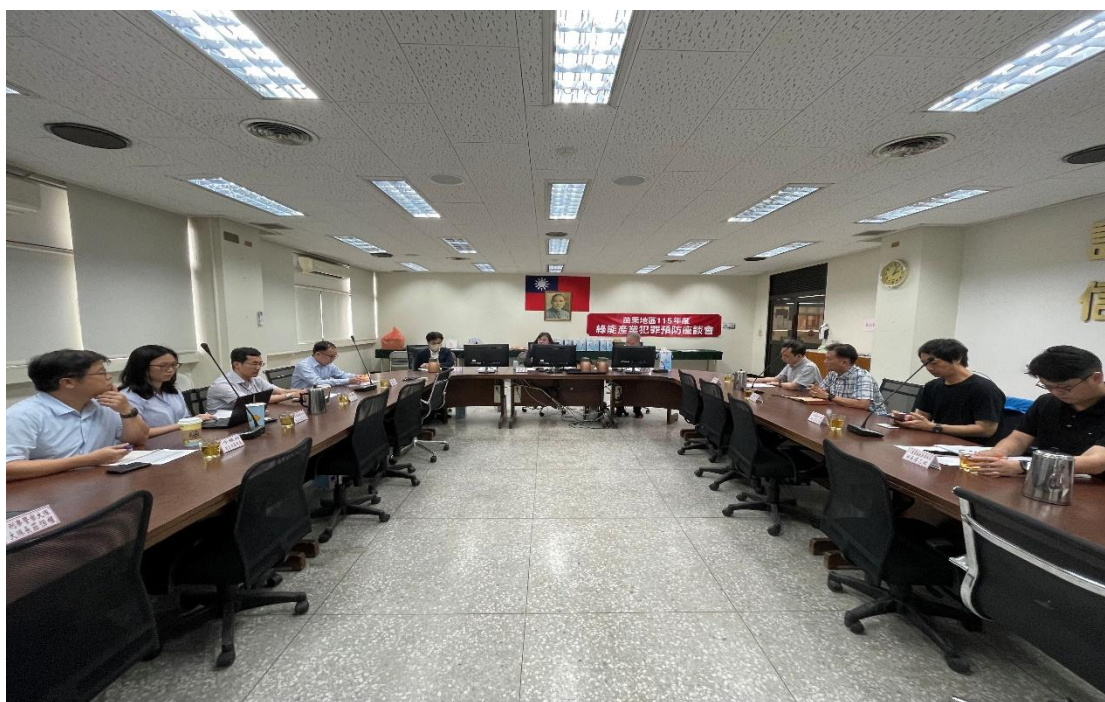
犯罪、情資蒐報及業者訪查等實務經驗深入交換意見，藉由跨機關協調與合作，強化橫向聯繫與通報機制，提升整體查緝效能。

接續第二階段綠能企業座談會，則是邀請苗栗地區綠能產業業者共同參與，由劉偉誠主任檢察官及楊岳都檢察官以「綠能產業犯罪案例分析」為主題，分享近年偵辦妨害綠能產業發展案件之實務經驗，針對貪瀆、違法勒索、非法介入工程及其他不法行為進行案例解析，協助業者瞭解常見犯罪手法及法律風險，提升法遵意識與自我保護能力。此外，台灣電力公司苗栗區營業處也於會中介紹高效能太陽光電板技術發展現況，並說明經濟部能源署推動之「太陽光電汰舊換新機制」，鼓勵既有光電案場透過設備升級提高發電效能，促進綠能產業永續發展，共同守護下一個世代的護國神山。

林映姿檢察長表示，綠能產業是國家能源轉型及永續發展的重要基石，企業在發展過程中可能會遇到不法干預等問題，勢必會嚴重影響投資意願及阻礙國家綠能產業發展。林檢察長強調，司法機關對於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的態度絕不手軟，廠商如遭受不法干擾行為，也能夠勇於提出檢舉，或即時向地檢署及平臺成員反映，司法人員一定是積極、從嚴、從速依法偵辦，並且依公益揭弊者保護法、證人保護法等規定，就檢舉人為身分保密、人身保護等措施，以期達到防制犯罪的目的。苗栗地檢署也將持續整合檢、警、調、廉及行政機關力量，透過跨域合作與情資共享，積極查辦各

類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案件，同時藉由企業訪視、法治宣導及交流座談，協助業者建立健全法遵制度，共同打造廉潔、透明、安全的綠能投資環境。

苗栗地檢署並呼籲社會大眾，如發現個人、團體或犯罪組織不法介入綠能產業建設、藉機牟利或涉及貪瀆等不法情事，請勇於提出檢舉。若因檢舉而查獲貪瀆犯罪案件，最高可獲新臺幣 1,000 萬元檢舉獎金，且檢舉人身分將依法嚴格保密，期盼全民共同參與監督，攜手維護綠能產業健全發展。



林映姿檢察長主持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聯繫平台會議



綠能企業座談會合影